**海洋科技與事務研究所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審查申請表**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申請人基本資料** |
| 學生姓名 |  | 申 請 日 期 |  |
| 學 號 |  | 修課總學分數 | 必修： 學分；選修： 學分；總共： 學分 |
| 修業年限 | 在學共 年，（包括曾在 學年度休學 年） |
| 指導教授 | 1. 2. 3.  | 通過資格考的時間 |  　 學年 學期 |
| 論文題目 |  |
| **※本所博士班畢業學分為30學分，包含必修專題討論4學分，選修26學分** |
| **二、資料審查（請檢附下列資料並自行檢核是否完整，連同本申請單送至所辦）** |
| * 1.博士班歷年成績單
* 2.學位論文初稿
* 3.論文發表（以下請檢附抽印本）

 □ SCI、SSCI期刊論文一篇或TSSCI期刊論文二篇 □ 全國性或國際研討會文章一篇□ 4.擬定學位考試委員名單（包含服務單位及職稱）**指導教授簽名：** / 年 月 日 |
| **三、審查結果（以下欄位由所及審查小組填寫）** |
| 一、所辦初審：□通過 □不通過**所辦審查人員簽名：**  / 　年 月 日二、審查小組複審：1.基本資料審查：□通過 □不通過2.資料審查：□通過 □不通過經過以上審查結果，茲同意 同學通過博士學位論文考試資格審查，並得以依學校程序提出博士學位論文口試申請。**審查小組簽名：**  / 　 年 月 日 **所長簽名：**  　　 / 　 年 月 日 |